

证券代码：836994

证券简称：万邦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万邦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吕晓东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无需回避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无需回避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无需回避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无需回避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无需回避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无需回避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何云霞、张玉慧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北京万邦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万邦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万邦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 年 5 月 15 日